

证券代码：000578

证券简称：盐湖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0-017

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0 年 03 月 04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,067,615,95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1.80 元）；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0 年 04 月 27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0 年 04 月 28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0 年 04 月 2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10 年 04 月 28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 IPO 前限售股份-个人、IPO 前限售股份-法人

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 28 号

咨询联系人： 吴文好

咨询电话： 0979-8448020 传真电话： 0979-8434104

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0 年 4 月 20 日